

## 國立嘉義大學農藝學系 110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0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農藝學系 2 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莊主任 0 瑋

記錄：溫 0 煌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五、主席報告：略

1. 110 年 11 月 2 日本院 110 學年度第 3 次院教評會通過修正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第五點及第六點如下：

第五點「以全英文出版之 EI 期刊雜誌（指整本期刊內所有論文皆以英文刊出之期刊）得申請列本院教師升等第 1 級期刊，但該期刊之論文不得為本院教師升等之代表著作。」

第六點「非全英文出版之 EI 期刊雜誌（指整本期刊內之論文除了英文還有其他國家文字論文刊出之期刊）得申請列本院教師升等第 2 級期刊，但原列第 2 級期刊則改列第 3 或 4 級期刊，以維持各系第 2 級期刊只有一種）。申請期刊經系、院教評會審議通過列入本院教師升等著作等級表內始能採計。以上請各位老師留意，避免影響權益。

2. 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自 111 學年度徵聘專任教師 1 位案，業經簽請校長核可，相對自 111 學年度本系專案教師 1 位師資收回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本系 111 學年度徵聘專任教師啟事公告擬訂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（一）依據本系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及本年 11 月 2 日簽陳校長核可函文(附件一)辦理。
- （二）校長同意本系 111 學年度徵聘專任教師 1 位，並將原有專案教師員額收回。
- （三）本聘案人事室會簽意見如下，本次徵聘專任教師啟事公告最少一個月，並於 111 年 2 月 8 日或 3 月 15 日前，將徵聘專任教師相關資料送抵「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」審議，通過後再提三級教評會審議。
- （四）111 學年度徵聘專任教師啟事公告啟示及外語能力標準表，草案如附件二，提供討論。

決議：修正後照案通過，並同意簽請校長核可後公告。